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72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达3% 暨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0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临2024-049),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周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9,381,8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成交的最高价为5.30元/股,最低价为4.7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48,592,081元。

注:公司以最新股本945,884,244股为基数计算比例。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2024年9月30日公司股本为782,875,140股,截止到2024年11月29日股本为945,884,244股,期间因孚日转债转股导致股本增加163,009,104股。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 时间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票:
 -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市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 跌幅限制的交易所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73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孚日转债赎回实施 暨即将停止转股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4年12月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孚日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孚日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因目前“孚日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各位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调整,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最后转股日: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2日至2024年12月4日收市前,持有“孚日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4年12月4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孚日转债”将停止转股。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内容,关注相关风险,谨慎交易“孚日转债”。

- 特别提示:
- 1.“孚日转债”赎回价格:101.74元/张(含息税)
 - 2.“孚日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4年11月13日
 - 3.“孚日转债”停止交易日:2024年12月2日至2024年12月4日
 - 4.“孚日转债”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4日
 - 5.“孚日转债”停止转股日:2024年12月5日
 - 6.“孚日转债”赎回日:2024年12月5日
 - 7.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4年12月10日
 -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4年12月12日
 -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4-066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02/28~2025/02/27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购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81,764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8%
累计已回购金额	4,999,466.6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20元/股~27.3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5.37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7月9日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2024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0)。

根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规定,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5.37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7月9日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公司未进行回购。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17,364股,占公司总股本321,315,646股的比例为0.8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7.30元/股,最低价为11.2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4,66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4-067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03日(星期二)至12月0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mb@swsk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10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高光勇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喻上玲女士
(如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10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03日(星期二)至12月0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话/邮件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秘办
电话:023-67460800
邮箱:dmb@swskj.com
-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10.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日转债
11. 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4年12月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孚日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孚日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孚日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持有人持有的“孚日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交易和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避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因目前“孚日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各位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调整,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1. 触发赎回情形
公司A股股票自2024年10月8日至2024年11月13日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88元/股)的130%(即5.044元/股),已经触发《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孚日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孚日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权。

2. 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D/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者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 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赎回价格为 101.74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D/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元/张
t: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1.8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2023年12月18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年12月3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4-075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持续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购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87,844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4%
累计已回购金额	40,435,425.54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4.64元/股~32.3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5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9日、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自2024年6月6日起,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49.4887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公司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87,844股,占公司总股本317,952,508股的比例为0.4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2.31元/股,最低价为24.6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435,425.54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8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2月20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2月19日~2025年2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购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756,75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1835%
累计已回购金额	66,903,975.1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83元/股~11.1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6月18日起,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74元/股(含),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3,392,130股至6,784,26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二、实施回购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756,756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83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14元/股,最低价为8.8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66,903,975.1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4-056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5日、2024年1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由“路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路德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公司英文名称由“Road Environment Technology Co., Ltd.”变更为“Road Biology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6日、2024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信息如下:
1. 名称:路德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89460244
3.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未来科技城九湖湖街51号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4-091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23日~2025年9月22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购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472,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8%
累计已回购金额	7,998.1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83元/股~20.6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4日、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5日、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7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47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9%,最高成交价格为20.6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19.85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8.6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4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8%,最高成交价格为20.6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14.83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8.1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8
债券代码:113687 债券简称:振华转债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可转债转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3.39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以集

5月)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353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 IA=B×R×D/365=100×1.80%×353/365=1.74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1.74=101.74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2. 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孚日转债”持有人。
3.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孚日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4年12月2日起,“孚日转债”停止交易;自2024年12月5日起,“孚日转债”停止转股。

(3)2024年12月5日为“孚日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孚日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孚日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
(4)2024年12月10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12月12日为赎回款到达“孚日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孚日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孚日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5)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赎回公告。

4. 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536-2308043
三、其他须说明事项
1.“孚日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向申报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孚日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股份时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四、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核查意见
3.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4-074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江涛先生因个人年龄原因于近日从公司正式退休,其退休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张江涛先生退休离任不会对公司产品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江涛先生因个人年龄原因于近日从公司正式退休,退休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张江涛先生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相关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以及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双方亦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江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非低温存储新产业在2024年前三季度占收入比重超45%,因此不存在对特定技术人员的重要依赖情况。截至2023年末,公司研发人员达809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30.69%,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充足,现有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张江涛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了低温技术的研发工作,其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张江涛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进展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此次核心技术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现有项目研发进展、核心竞争力、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性影响。

本次变动前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刘占杰、周海峰、吴晨、张江涛、刘吉元、滕格祥
本次变动后	刘占杰、周海峰、吴晨、刘吉元、滕格祥

张江涛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江涛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附:张江涛先生简历
张江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张江涛先生曾于1990年5月至1991年11月任青岛海尔冷柜总公司工程师,1991年12月至1999年7月任青岛海尔冷柜设备有限公司科研所所长及开发部长,1999年8月至2002年7月任青岛海尔冰柜有限公司“一质量”厂长及开发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05年4月任海尔低温技术研究所技术开发工程师,2005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